**流体动力与电液智能控制福建省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

**开放课题（2019）管理办法**

**一、总则**

为了推动福建省流体动力与电液智能控制领域的基础研究和技术自主创新，以重点突破区域经济发展过程中出现的技术瓶颈，推动并引领机电液智能装备行业的发展为目的，发挥省高校重点实验室高层次人才培养的作用,促进本领域科技人才发展及对前沿科学问题的探索。流体动力与电液智能控制福建省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福州大学)秉承“资源开放，人才互动，成果共享，发展共赢”的建设理念，充分发掘本实验室与合作单位的人才、科技、信息等资源，合作开展电/磁流变、高性能电液系统智能控制和液压元件及系统噪声分析与控制三个方向的前沿学术问题及相关关键技术瓶颈难题的研究，为创新型海西经济区的建设提供先进技术支撑和科研人才保障。

**二、开放课题主要研究方向**

1、电/磁流变技术。

2、高性能电液系统智能控制技术。

3、液压元件及系统噪声分析与控制技术研究。

**三、开放对象**

凡国内/外研究机构、大专院校以及产业部门中具有高级技术职称或博士及以上学历的科技工作者均可申请资助。与本实验室合作的课题优先考虑。

**四、课题申请、审批**

1、申请者可以在福州大学主页下载《开放课题申请书》，并在截止日期之前将课题申请书（纸质版本原件，一式三份，双面打印）经所在单位签署意见、加盖公章后，邮寄回本实验室联系人，同时提交电子版申请书（现场报送的以接收时间为准；邮寄的以邮寄日当地邮局邮戳为准）。

2、符合条件的申请者应根据实验室上述主要研究方向，自由选题、填写申请书并提交实验室。申请课题应与实验室在研项目有密切联系，立论清晰、目标明确、技术路线切实可行，研究课题内容新颖并具有创新科学意义。

3、开放课题执行期均为1.5年。申请书中的应注明研究期限。**五、课题管理办法**

1、经批准资助的课题按照研究内容及进度编写年度实施计划，报实验室正式立题。

2、实验室对各研究课题进行中期检查（约2020年5月）。各课题组提交中期计划执行情况报告，由实验室组织学术委员会进行书面评阅，评阅意见及时转告课题负责人。

3、课题结束需提供总结报告及有关附件，由学术委员会评议，鉴定意见上报上级领导部门。

**六、经费使用范围**

1、与获资助项目直接有关的研究费用，如材料费、加工费、实验费、水电费、差旅费、消耗品购置费、小型仪器添置费等。

2、协作加工，大型仪器测试费用。

3、与获资助项目直接有关的学术活动费，调研费，资料、论文的打印复制费。

**七、经费发放**

项目一旦获批，本重点实验室立发放启动经费（总批准经费50%），中期检查合格后，再发放余下经费。

**八、成果管理与要求**

开放课题的研究成果及知识产权为本实验室和项目研究者所在单位共有，所发表的论文或其他技术文件中，本实验室需至少为第二单位。获批经费3万以下（不含3万），研究成果至少包含SCI（中科院分区）论文三/四区2篇或SCI（中科院分区）论文二区1篇及以上；获批经费3万及以上，研究成果至少包含SCI（中科院分区）论文三区1篇且SCI（中科院分区）论文二区1篇及以上。

本实验室署名为： “流体动力与电液智能控制福建省高等学校重点实验室（福州大学）”、或 “Key Laboratory of Fluid Power and Intelligent Electro-Hydraulic Control (Fuzhou University), Fujian Province University”。

**九、本管理办法由本实验室学术委员会批准实施。**

                            2019年5月